■清明节特稿

你在心田

□张金刚

每至清明，心中总会涌起淡淡莫名的哀愁。飘泊激扬的心，顿时静得如一泓春水，荡漾着思念的晕圈，一圈圈，圈住过往。

我的意识里，没有奶奶丝毫的印象。在那个医疗条件极度落后的年代，父亲的出生，却是喜悦伴泪水；大人与孩子的取舍转念间，奶奶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后者。难产带走了奶奶，也中断了那段本应温暖的祖孙亲情。

儿时清明，母亲牵我上坟，指着荆棘杂草间那抔低颓的黄土说：那就是你的奶奶。我大哭：不是的。小东的奶奶多慈祥，小亮的奶奶多疼人，可我的奶奶怎么在土里。于是，母亲便跪对坟茔，哭述着奶奶的伟大。

奶奶的形象是模糊的，一如陌生人；但又是清晰的，一如天下所有的奶奶。她的脸上刻满载着故事的皱纹，只要微笑着舒展一条，便拌落出哄我安眠的精彩；她的眼里闪烁着温情的慈爱，能够包容我所有的过错，安抚我所有的委屈。她定会用勤劳的双手为我做出各种美味，用羸弱的腰身撑起全家的主张。有奶奶的童年，定会快乐幸福。

见姨父最后一面，是在病房。备受胃癌折磨的他，已然从昔日的高大健壮，摧残到瘦骨嶙峋。病床上的姨父，脸色发青、呼吸憋促，高高的吊瓶维持着风烛之命。姨母说，他的意识全然模糊，认不得人。没想到，最后一面，却搭不上话。

几天后，姨父过世。跪在姨父的灵前，泪淌心中。姨父看着我长大，我便是在他的爱护、鼓励和纠偏中，一路优秀，走上教师岗位。姨父的话一直伴我成长：读书，才是咱走出大山的唯一出路；问心无愧，才会一生安宁……

姨父的葬礼很简单，没有吹打哀乐，没有铺张排场。走得那么安静，一如姨父的为人。姨父在村委会干会计几十年，过手的现金无数、账目如山，但从未在他手上流失一分钱、没有出现一笔糊涂账。为此，他得罪过人，挨过算计，但他愣是原则不改，光荣退休，坦荡离世。

白发人送黑发人，此乃人间悲剧。曾教过的初三学生玉龙，阳光、帅气。遗憾的是，他成绩不佳，怎么鼓励、开导、“加餐”，就是止步不前。可玉龙却出奇的心灵手巧，精心喂养了几窝蜜蜂，制蜂箱的木工活儿都亲自做。送我的那瓶槐花蜜，至今还甜在心里。

那年，学生辍学的特别多。家访、劝学，成了我的课余全部。几趟山路，破摩托便罢工了。玉龙自告奋勇，用自家的新摩托载我，顶着酷暑、奔走乡里。几天下来，身形单薄的他便中暑了。我深感愧意，送饭到宿舍，谈起了他的身世和理想：抱养的孤儿，长大想当兵。

玉龙车祸身故的噩耗传来，我在上班，一时就蒙住。忽地后悔，那次骑车路上邂逅，仅是擦肩而过，相视一笑，为何不停下说说话呢。听说就在几天后，玉龙骑车去和女友订婚，不幸遭遇车祸。年轻的生命，就此陨灭，匆匆结束了他本该灿烂的青春。

在清明这个思念的日子里，泪水又一次翻涌，为那飘舞漫飞的柳絮，为那纷扬零落的花瓣，为那绵绵如泪的细雨，更为那些逝去的亲朋好友。

清明，又想起你，你已远在天边，可又近在心田。

一生只为别人活

□语末

一生只为别人活——这是他的人生主题。

他是我公公，我与他只见过三次面，第四次，就是两个世界了。

第一次是结婚前，他拖着癌症晚期的孱弱病体坚持要来见我父母，他说这是必须要有的礼节。

那是一个秋冬交替的季节，叶子变黄、飘落，又随风飘起。他穿一件崭新的夹克在两个儿子的陪同下敲开了我家的门。因为身体虚弱，他说话有些无力，但还是不停地对我父母表示感谢。感谢我父母没有对他的家庭情况挑剔，感谢一直以来对他儿子的照顾，感谢……他说得很慢，很平静。

父母过意不去，安慰他两个孩子真心在一起就好，不必这样客气。他点头，笑笑，苍白的脸上终于有了一点生气。

第二次见面是我回去结婚的时候。那时不知是不是因为我们要结婚，他心情高兴，病痛也相对减轻了一些。那几天他总说终于完成了任务，两个儿子都大学毕业，找了工作，又都结婚了。他让两个儿子好好待媳妇，要珍惜。

那次，我在那里呆了七天，从未离开过父母的我一直想家。他本想让我们多住些日子，但兴许看出了我的心情，便没再挽留，而是以工作为重让我们办完事就回来了。也是这件事，让我心里一直歉疚到了现在。

结婚第二年的“五一”是我们第三次见面。我和老公坐下来陪他聊天。他问一些我们的情况，又给我讲一些家里的事情，当然内容最多的是老公小时候的故事。中间说到兴奋处，他还拿出了床边抽屉里的相册，指着老公小时候的照片给我看。

早晨的阳光穿过玻璃窗映在他的脸上，却依然掩盖不住病痛的虚弱。

那次他说得一直都很高兴，但说到最后，却忽然长叹一声：“唉，你们哥儿俩，一个学医，一个学药，却治不了我的病……”当时，听他这句话，我的眼泪就忍不住了。我想起老公经常说的，公公的病都是因为供他俩上大学而积劳成疾的。

第四次见面，就是回去给他送行了。我到家的时候，他已经停放在北屋正中央，初冬的季节，天上下的不知是雨还是雪，又湿又冷，像上天为他的离开专门营造气氛。

送走他的仪式是按老家的仪式进行的，这中间，我听到了他那让人震撼的故事。

原来，公公的两个儿子，一个是亲生的，一个是大伯留下的孤儿，亲的是我老公，孤儿是大哥。他在养育这两个儿子的过程中是有亲疏的，他总把老大当亲生的，新衣服给他，好吃的给他，就是因为家庭经济能力不济要一个孩子辍学时，他也是让老二辍学。也因此他一直被自己的亲生儿子误解着，直到他离开这个世界，也没对自己儿子解释。

别家的孩子早早辍学挣钱去了，他的两个孩子却同时考上了大学。钱肯定是供不上，只能省吃俭用，“剥削”自己。所以，当这样的生活开始在他的胃部反抗的时候，他却咬牙坚持着，直到两个儿子大学毕业上了班，他才去了医院。

“太晚了！”大夫说。他笑笑，没说话。

检查治疗过程中，大夫又发现他的左耳早就坏掉，问他为什么不及时治疗，他仍然是笑笑不说话。

这些，他一直都没有对两个儿子说过。

这样的故事，我一直都认为只存在于小说里，没想到却离我这样近。公公的一生只为别人活了，他来到这个世界上，似乎只是为了完成任务。然后，在任务完成时迅速离开，迅速得来不及享受一下自己的劳动果实，来不及让孩子们报答他。

漫话清明

□靳小倡

清明节的得名蕴涵了深厚的“文化密码”。据民俗专家考证，清明源于“清明风”。春秋时《国语》中记载：一年中共有“八风”，其中“清明风”属巽，即“阳气上升，万物齐巽”。古籍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中也有“春分后十五日，斗指乙，则清明风至”的记载。

中国是一个诗的国度，《岁时百问》记:“万物生长此时,皆清洁而明净,故谓之清明。”春雨霏霏，杨柳绽绿，桃李吐芳，恰是文人骚客触景生情的好时机。因而，清明是扫墓的清明，踏青的清明，也是诗词的清明。

自秦汉以来，扫墓便成了清明不可或缺的民俗。上三五鲜果，酹几盏淡酒，捧一抔新土，燃两对蜡烛，点几支袅袅的青香，采路边素白的野花做一个花环，双手合十，恭敬地献上。寄托着对先祖的思念和崇敬，让孝意在无言中流淌。

书写扫墓者悲痛心情的诗词里，最真切的莫过于高菊卿的《清明》了：“南北山头多墓地，清明祭扫各纷然。纸灰飞作白蝴蝶，泪血染成红杜鹃。”这场景，写满了悲切，因为清明节这个日子里，要做的是“添土”。即给已逝的祖辈维修一下房屋，告诉活着的人们，这个家族后继有人。要做的是烧香烧纸，摆上“祭品”，让后人不忘先辈们的恩德，让一条生命的“河流”，生生不息地延续下去。

清明又名踏青节，最宜外出郊游。清明踏青的习俗，源起唐朝，盛于宋，时人谓之“游春”。“明时帝里遇清明，还逐游人出禁城。九陌芳菲莺自啭，万家车马两初晴。”唐代诗人顾非熊摄下了万家车马出动，领略“芳菲莺自啭”的踏青景象。“南国春半踏青时，风和闻马嘶，青梅如豆柳如眉，日长蝴蝶飞。”欧阳修的《踏青》动静结合，写出了宋时民间的踏青习俗。

说起插柳，有人认为，这一民俗源自《诗经·小雅·采薇》，“昔我往矣，杨柳依依”。在亲人、朋友离别之际，用赠送柳枝的方式来表达不忍分别的情怀。

至于放风筝，高鼎的“草长莺飞二月天，拂堤杨柳醉春烟；儿童散学归来早，忙趁东风放纸鸢。”早已成为吟咏风筝的绝唱。而宋人黄峪的“未到清明先焚火，还依桑下系秋千。”则道出了当时荡秋千蔚然成风的场面。

其实，清明还是个打扫心情的日子。清明时节，正是春意闹的花季。自然界的万紫千红竞芳菲，也感染着人们的心境。无论你的人生踌躇满志，还是奔波劳顿、为稻粱谋，新的一年新的春天都该扬帆起航了。

看来，清明节扫墓，在祭奠亲人与故人的同时，还需对自身“扫暮”——扫去沉沉暮气，以清新明丽的心态，轻装上阵，迎接新的阳光，踏上新的征途，正像汶川地震中一家三口中唯一的生还者所言：我总得活着，我更好地活，是他们生命的延续。

“惆怅东栏一株雪，人生看得几清明。”在庄严肃穆地扫过墓之后，我们当学苏轼一样，不辜负这大好春光，放飞纸鸢，放飞心情……

清明时节雨纷纷，杏花烟雨感恩心。当我们真正地走进清明，就会明白它不仅仅是一个法定的节日,更是一种民俗的文化传承，一个民族精神的载体，能在滚滚红尘中,升华我们的心灵。